

证券代码：300454

证券简称：深信服

公告编号：2020-025



SANGFOR
深信服科技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二〇二〇年四月

发行人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预案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6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要求编制。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发行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别提示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2020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及相关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含35名）符合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包括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最终发行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4、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即不超过122,703,942股（含122,703,942股）。最终发行数量上限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为准。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除权、除息、回购行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及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5、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

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6、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6,297.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软件定义 IT 基础架构相关产品升级项目	91,825.00	62,738.00
2	云化环境下的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46,409.00	32,945.00
3	网络信息安全服务与产品研发基地项目	96,000.00	60,614.00
合计		234,234.00	156,297.00

项目投资总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7、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8、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将发生变化，但是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9、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持续回报，关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最近三年现金分红金额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股东回报规划等情况，详见本预案“第五节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10、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相关措施及承诺请参见本预案“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本预案中公司对本次发行完成后每股收益的假设分析不构成对公司的

业绩承诺或保证，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释 义

本预案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词汇、术语		
公司、发行人、本公司、深信服	指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行为
本预案	指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	指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赛迪网	指	北京赛迪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是中国权威的 IT 门户网站之一，是工业和信息化部直属的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旗下的创新网络媒体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全球著名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市场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IDC 帮助 IT 专业人士、业务主管和投资机构制定以事实为基础的技术采购决策和业务发展战略，在 IT 领域的市场跟踪数据已经成为行业标准
Gartner	指	高德纳咨询公司，成立于 1979 年，是第一家信息技术研究和分析的公司，全球最具权威的 IT 研究与顾问咨询公司。研究范围覆盖全部 IT 产业，就 IT 的研究、发展、评估、应用、市场等领域，为客户提供客观、公正的论证报告及市场调研报告，协助客户进行市场分析、技术选择、项目论证、投资决策
专业词汇和技术术语		

云计算	指	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
公有云	指	通过虚拟化技术把硬件资源抽象成的资源池，由第三方提供商为用户提供的能够使用的云。用户可通过互联网使用，其核心属性是共享资源服务。用户对云资源只有使用权而没有拥有权
私有云	指	用户基于数据安全及服务质量的有效管控而单独构建的云。用户对基础设施拥有所属权并可以控制在此设施上部署应用程序的方式，私有云可部署在企业数据中心内，核心属性是专有资源
混合云	指	综合了数据安全性、成本效益、业务需求等多方面考虑，基于公有云及私有云构建的云
防火墙	指	设置在不同网络或网络安全域之间的一系列部件的组合。可通过监测、限制、更改跨越防火墙的数据流，尽可能地对外部屏蔽网络内部的信息、结构和运行状况，以此来实现网络的安全保护
VPN	指	英文“Virtual Private Network”的缩写，即虚拟专用网络，允许在公用网络上建立专用网络，进行加密通讯
超融合	指	深信服超融合，以虚拟化技术为核心，利用计算虚拟化、存储虚拟化、网络虚拟化、安全虚拟化等组件，将计算、存储、网络、安全等虚拟资源融合到一台标准 X86 服务器中，形成模块化的基准架构单元，通过网络聚合，替代繁重复杂的传统云数据中心基础设施，实现模块化的无缝横向扩展，从而形成统一的资源池
aSAN	指	深信服分布式存储系统，利用分布式技术“池化”集群存储卷内通用 X86 服务器中的本地硬盘，实现服务器存储资源的统一整合、管理及调度，最终向上层提供多种存储接口供虚拟机使用
aCMP	指	深信服云管平台，将深信服超融合架构构建的本地或云上虚拟化资源池，以及第三方的虚拟化平台构建的资源池统一管理，通过流程化、自动化、可视化的方式，以资源即服务的交付模式，交付给最终的业务部门或者业务使用者，并实现平台自动化的运维
aDESK	指	深信服桌面云，是基于超融合基础架构的新型桌面模式，通过深度整合服务器虚拟化、桌面虚拟化及存储虚拟化，只需桌面云一体机和云终端两种设备，即可实现云平台的快速交付，为用户提供操作体验及软硬件兼容性媲美 PC，更安全、更高效的云桌面
aStor	指	深信服企业级分布式存储平台（aStor-EDS），提供高性价比、安全可靠、高性能、智能运维的软件定义存储平台，一套存储提供块/文件和对象存储访问协议，简化用户云数据中心建

		设以及轻松管理海量非结构化数据
SD-WAN	指	软件定义广域网络，连接广阔地理范围的企业网络、数据中心、互联网应用及云服务，旨在帮助用户降低广域网的开支和提高网络连接灵活性。深信服 SD-WAN 在此基础上全面考虑访问体验和安全保障，为多分支、DC 互联提供丰富解决方案，帮助用户降本增效，更好地支持用户的数字化转型
EDR	指	端点检测与响应，是深信服提供的新一代终端安全解决方案，围绕终端资产安全生命周期，通过预防、防御、检测、响应的自适应架构赋予终端更精细化的隔离策略、精准的威胁查杀、深度行为检测与主动防御、快速的处置能力。通过云网端（深信服云端情报和网端产品）联动协同、威胁情报共享、多层级响应机制，帮助用户快速处置终端安全问题，应对高级威胁，构建轻量级、智能化、迅捷响应的下一代终端安全产品
IPSec	指	互联网安全协议，是一个协议包，通过对 IP 协议的分组进行加密和认证来保护 IP 协议的网络传输协议族
WOC	指	广域网优化控制器，是部署在数据中心和分公司的设备或软件，通过使用流削减、流压缩、流缓存和协议加速等技术来提高应用或 WAN 的性能

本预案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目 录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11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1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11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16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17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9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0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实施是否可能导致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20
八、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20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	21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1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21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34
四、可行性分析结论.....	35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36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化情况.....	36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37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等变化情况.....	37
四、本次发行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38
五、本次发行后，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	

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是否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状况.....	38
第四节 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39
一、审批风险.....	39
二、成长性风险.....	39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39
四、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40
五、产品销售的季节性风险.....	40
六、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风险.....	41
七、产品和服务不能获得相关认证的风险.....	41
八、知识产权风险.....	41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42
十、管理风险.....	42
十一、股东分红减少、表决权被摊薄的风险.....	42
十二、即期收益摊薄风险.....	43
十三、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43
十四、新冠疫情带来的风险.....	43
第五节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44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44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46
三、公司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	47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	50
一、董事会关于除本次发行外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有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50
二、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并兑现回报的具体措施.....	50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angfor Technologies Inc.
注册资本	409,013,140元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深信服
股票代码	300454
法定代表人	何朝曦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25日
上市日期	2018年5月16日
公司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A1栋一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1001号南山智园A1栋
邮政编码	518055
电 话	0755-26581945
传 真	0755-26409940
电子邮箱	ir@sangfor.com.cn
公司网址	www.sangfor.com.cn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网络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以及相关技术咨询（以上均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货物及技术的出口（不含分销）；为内部机构提供仓储服务。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背景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云计算、信息安全等信息产业的发展

云计算是推动信息技术能力实现按需供给、促进信息技术和数据资源充分利用的全新业态，是信息技术发展和服务模式创新的集中体现，也是信息化发展的

重大变革和必然趋势。云计算已经成为全球信息产业界公认的发展重点，各国政府积极通过政策引导、资金投入等方式加快本国云计算的战略布局和产业发展，全球IT企业不断加快技术研发、企业转型以抢占云计算市场空间。作为云计算的先行者，北美地区占据云计算市场的主导地位，以中国为代表的亚洲云计算市场保持快速增长，市场发展潜力较大。工信部于2017年先后发布《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和《云计算发展三年行动计划》等政策文件，大力支持云计算产业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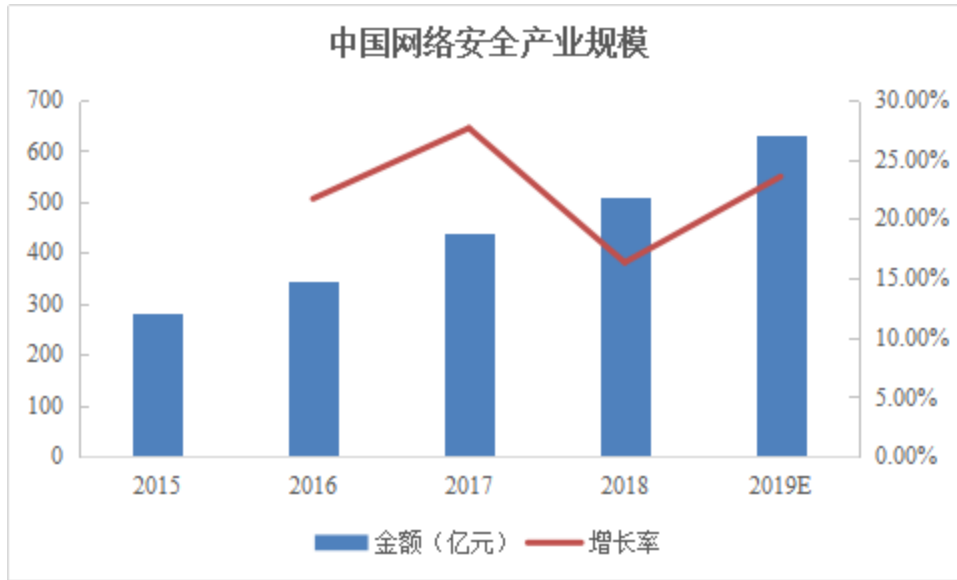
近年来国际、国内重大网络安全事件频发，我国政府对信息安全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2013年以来，我国先后设立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制定并颁布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及相应的配套法规，制定《国家网络空间安全战略》、《“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信息通信网络与信息安全规划（2016-2020）》等政策，从制度、法规、政策等多个层面促进国内信息安全产业的发展，提高对政府部门、事业单位、企业等信息安全的合规要求。此外，伴随云技术的发展和云计算向各行业的渗透，信息安全市场也开始呈现出与云技术融合的发展态势，云化环境下的信息安全也日益受到重视。

2、企业数字化转型趋势日益明显，以信息安全、云计算、基础网络等为代表的 IT 基础设施市场快速发展，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目前，我国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IT技术愈发成熟，已在众多行业得到应用，各行各业都处于数字化转型浪潮中。信息安全、云计算、基础网络等作为IT基础设施，是各行各业数字化转型不可或缺的IT基建基石和底座，能有效提升整个社会的效率，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在信息安全产业方面，随着信息技术和互联网技术的快速发展以及与社会各方面的深度融合，近年来信息安全问题频发并呈现愈加复杂的趋势。我国政府对信息安全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信息安全已上升为国家战略，并在制度和法规层面强化了对信息安全的要求。此外，重大病毒侵袭、黑客攻击、IPv6协议推进部

署等事件，也驱动和促进了用户对安全的重视。在信息技术发展和国家政策的驱动下，我国信息安全产业市场规模不断提升。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统计测算，2018年我国网络安全产业规模达到510.92亿元，较2017年增长19.2%，预计2019年达到631.29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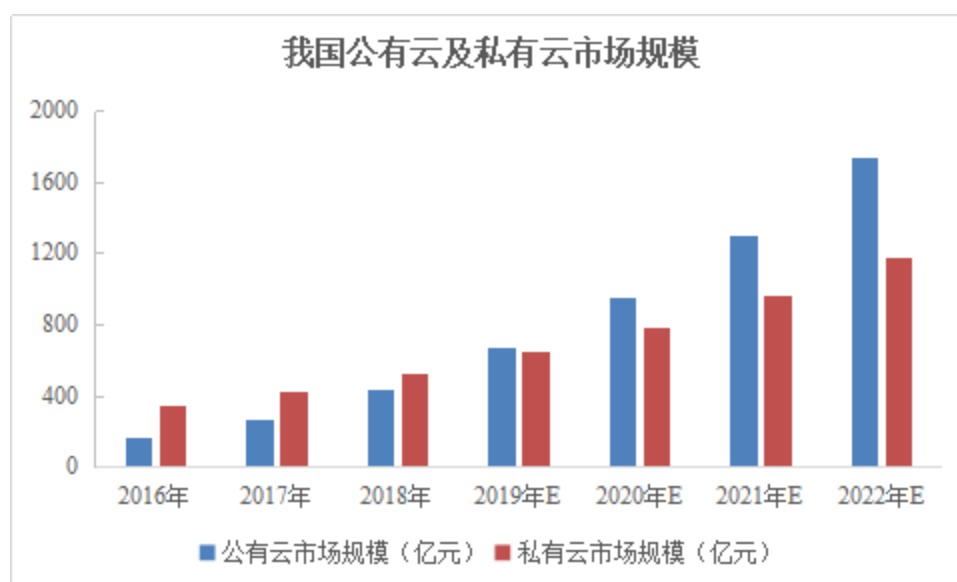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此外，随着云技术的普及应用，云安全服务市场快速发展，各安全企业纷纷布局云安全防线，切实提供云服务安全应用。根据赛迪网统计，2018年，中国云安全服务市场规模达到37.8亿元，同比2017年增长44.8%，中国云安全服务市场处于快速增长阶段。随着国家对信息安全的重视、互联网产业的高速增长和伴随互联网发展而来的日趋严峻的安全问题，以及云计算、5G、大数据、物联网、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新应用的发展，针对云环境的虚拟化安全产品具有广阔发展前景，中国云安全整体的市场规模会随云计算市场增长而快速发展。预计到2021年中国云安全服务市场规模将达到115.7亿元，未来三年年均增长率为45.2%。

在云计算产业方面，在政府积极引导和企业战略布局等推动下，目前我国云计算产业保持了较好的发展态势，创新能力显著增强、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应用范畴不断拓展，已成为提升信息化发展水平、打造数字经济新动能的重要支撑。当前，我国云计算的应用正从游戏、电商、移动、社交等互联网行业到与政府、金融、交通、医疗、制造业等传统行业融合，但渗透率较低，仍然处于起步阶段。

从部署类型分类，云计算可以分为公有云、私有云和混合云三类。由于国情、文化和监管制度的差异，和北美等地区不同，在业务上云时，目前国内大部分企业级用户仍然将主要数据和核心业务保存在本地私有云中，而将不涉及核心数据的业务、创新业务放在公有云端。因此，目前私有云在我国云计算产业中占有重要地位，预计根据业务特性提供相应IT承载资源的混合云架构将是企业级用户IT基础架构的主流。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统计数据，2018年我国云计算整体市场规模达962.8亿元，增速39.2%。其中，公有云市场规模达到437亿元，相比2017年增长65.2%，预计2019-2022年仍将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到2022年市场规模将达到1,731亿元；私有云市场规模达525亿元，较2017年增长23.1%，预计未来几年将保持稳定增长，到2022年市场规模将达到1,172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

3、公司是信息安全、云计算、基础网络领域的领先企业，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存在持续投入的需求

公司在创业早期即进入信息安全领域，在我国信息安全市场具有较明显的领先优势，公司始终坚持持续创新的发展战略，重视研发投入，同时紧跟全球信息技术发展趋势、贴近用户需求，不断更新迭代既有产品和解决方案，孵化培育新产品和新业务。公司在信息安全业务的基础上，2012年开始陆续推出了云计算和IT基础架构、包括企业级无线、安全可视交换机及物联网在内的基础网络领域相

关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凭借近二十年在企业级IT领域的技术和市场积累，公司在云计算和IT基础架构、以企业级无线和安全可视交换机为主的基础网络领域的相关产品和解决方案也取得了一定发展。

随着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和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快速发展和逐步成熟，大量企业级用户意识到内部的IT架构和系统不再只是简单地支撑业务，而是可以大幅提升内外部效率和竞争力，众多行业都已掀起数字化转型的浪潮。基于前述背景，公司始终坚持以企业级用户的IT建设需求为中心，聚焦信息安全、云计算和IT基础架构、基础网络及物联网相关领域的产品和解决方案等核心业务，向广大企业级用户交付比过去更简单、更具实用价值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为广大企业级用户业务的数字化转型提供帮助。

2014年至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从94,959.15万元上升至458,989.89万元，年复合增长率约为37.04%；公司净利润从23,284.97万元上升至75,889.99万元，年复合增长率约为26.65%。公司各项业务保持快速发展。2017年、2018年、2019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49,000.24万元、77,902.70万元、114,089.42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9.82%、24.16%、24.86%，研发投入长期处于较高水平。截至2019年12月末，公司拥有研发类人员2,247名，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达36.80%。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产品研发的持续开展，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吸引更多优秀人才，不断提升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市场竞争力，全面提升公司技术能力和应对趋势变化的能力，拓展更大的市场空间，存在持续投入的需求。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目的

1、继续加大在软件定义IT基础架构、云化安全等主业方面的投入，推动产品升级，提升市场竞争力

在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和信息技术不断发展的背景下，公司的信息安全、云计算等业务面临较好的政策环境和市场环境，依托公司已经建立的技术研发、渠道、品牌等优势，公司的各项业务存在进一步发展的空间。公司坚持高研发投入，并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变化不断改进产品、不断推出新的产品，存在持续投入的需求。

“软件定义 IT 基础架构相关产品升级项目”是公司在已有云计算的相关技术和产品的基础上，对超融合一体机模块、存储虚拟化 aSAN 模块、云计算管理平台 aCMP 模块、桌面云 aDESK 模块、软件定义分布式存储 aStor 模块等进行持续研发，实现云计算相关产品的升级。该项目顺应了目前云计算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能帮助客户建立敏捷、高效和安全的 IT 基础架构，具有更好的适配能力，能够快速适配各种场景。

“云化环境下的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升级项目”是公司借助已有的安全积累和优势，对云数据中心安全域自动划分模块、云安全自动运维和智能联动、高端威胁防护、IPSec 及 WOC 模块、漏洞优化等进行持续研发，实现云化环境下的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升级，为目标客户提供智能、可视可控的实用云计算环境下的安全解决方案，为客户带来更大价值，巩固公司在云计算安全领域的领先地位，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2、建设总部基地，满足日益增长的研发、运营场地需求，提升运营管理效率

近年来，公司的人员规模不断增加，对办公场地等硬件资源的需求不断加大，公司深圳总部人员被分散在多处租赁的场地办公，内部沟通和协同效率受到影响，现有的办公条件已难以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供需矛盾较突出，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发展。“网络信息安全服务与产品研发基地项目”建成后，将作为公司在深圳的总部基地，能有效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研发、运营场地需求，有利于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同时，该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拥有一个稳定、长期的办公场所，能为员工提供更好的工作环境，有利于吸引优秀人才，对提升公司的形象、促进未来业务的良性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符合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包括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

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尚未确定发行对象，因而无法确定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的关系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二）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有效期限内择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不超过 35 名（含 35 名）符合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包括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者其他合法投资组织。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四）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最终发行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五）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122,703,942 股（含 122,703,942 股）。最终发行数量上限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为准。在前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除权、除息、回购行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及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六）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

得转让。本次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七）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6,297.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软件定义 IT 基础架构相关产品升级项目	91,825.00	62,738.00
2	云化环境下的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46,409.00	32,945.00
3	网络信息安全服务与产品研发基地项目	96,000.00	60,614.00
合计		234,234.00	156,297.00

项目投资总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八）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九）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十）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发行对象，最终是否存在因关联方认购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情形，将在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行情

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何朝曦先生、熊武先生、冯毅先生，其中何朝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8,424.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0.60%；熊武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7,300.8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7.85%；冯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369.6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24%。何朝曦先生、熊武先生、冯毅先生合计控制公司 19,094.40 万股股份，控制比例为 46.68%。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122,703,942 股（含 122,703,942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何朝曦先生、熊武先生、冯毅先生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

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实施是否可能导致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八、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将向深圳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呈报批准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6,297.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软件定义 IT 基础架构相关产品升级项目	91,825.00	62,738.00
2	云化环境下的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46,409.00	32,945.00
3	网络信息安全服务与产品研发基地项目	96,000.00	60,614.00
合计		234,234.00	156,297.00

项目投资总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度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一）软件定义 IT 基础架构相关产品升级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对超融合一体机模块、存储虚拟化aSAN模块、云计算管理平台aCMP模块、桌面云aDESK模块、软件定义分布式存储aStor模块等软件定义的包括计算、网络、存储、终端、管理平台在内的IT基础架构进行研发，对云计算所需的IT基础设施相关的产品予以升级。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91,825.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62,738.00万元。项目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	------	-----------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工程费用	5,179.00	3,266.00
1.1	场地租赁费	1,913.00	-
1.2	设备购置费	3,074.00	3,074.00
1.3	软件购置费	192.00	192.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65.00	387.00
2.1	装修费	178.00	-
2.2	办公设备购置费	387.00	387.00
3	开发费用	71,817.00	59,085.00
3.1	产品开发人员	71,732.00	59,085.00
3.2	培训费	51.00	-
3.3	研讨及咨询费	34.00	-
4	市场开拓费	11,264.00	-
5	流动资金	3,000.00	-
	合计	91,825.00	62,738.00

3、项目必要性分析

(1) 数字化转型是各行业构建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方面，数字化转型离不开创新的IT基础设施，与各行业数字化转型相关的IT基础设施产业拥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随着云计算、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IT技术愈发成熟，传统行业正在与信息产业加速融合，包括政府、教育、医疗、金融、运营商、交通、能源和各类型企业也在不断向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的方向演进，数字化转型已不再是一句口号，而是已成为各行业实实在在的行动。

从政策层面看，我国正处于从经济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变的历史关键时期，数字经济对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培育增长新动能具有重要作用。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战略支撑。要瞄准世界科技前沿，强化基础研究，实现前瞻性基础研究、引领性原创成果重大突破。加强应用基础研究，拓展实施国家重大科技项目，突出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创新，为建设科技强国、质量强国、航天强国、网络强国、交通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提供有力支撑。”建设“网络强国”和“数字中国”战略的明确提出，体现了我国持续发展数字经济的决心，将有力推动IT基础设施产业的快速发展。

从市场层面看，根据IDC预计，到2021年全球面向数字化转型的IT支出将由

2018年的1.3万亿美元增长至2021年的2.1万亿美元。其中，中国市场规模占比持续提高，其可预计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将远高于全球平均水平。

因此，数字化转型是全面构建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方面，能提升社会运行效率，促进商业业态创新，推动社会整体进步，与之相关的IT基础设施产业拥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2) 目前各行业数字化转型面临诸多挑战，软件定义的IT基础架构是构建数字化转型平台的理想选择

目前，各行业越来越多的客户将数字化转型作为战略目标之一，但在整个数字化转型的过程中，相当部分的客户却面临诸多问题和挑战。尽管很多组织在数字化转型中投入了大量的资源，但部分组织整个数字化转型并没有获得预期成效，“慢”的特点较突出，即存在产品、服务和交付创新成效不足；整个流程推广和优化的速度较慢；商业模式老旧，缺乏体系化的落地思路等问题。

数字化转型是一个宏大的系统性工程，涉及组织、生态、平台等各方面。组织数字化转型应首先基于需求场景来制定数字化转型发展路线图，再利用先进的平台对各类场景进行快速落地。每一个需求场景的落地非常依赖于应用，而应用的底层支持是数字化平台。因此，先进的数字化平台需具备高效、规模扩展和足够的敏捷性特点，智能、弹性、敏捷的架构是关键要求。为了实现数字化转型平台的目标要求，特别是实现其面向组织当前和未来的服务适配能力，需要建立敏捷、弹性、智能、安全可控的IT基础环境，软件定义的IT基础架构是中长期的理想选择。

在敏捷性方面，传统架构在规划和搭建计算、存储、网络、安全等IT环境或资源时，需要关注的内容模块繁杂，非常依赖于IT人员的统筹规划能力，容易因为片面求稳、求全而拉长建设和调试周期。同时，传统架构后续对各类资源做调整和扩展时，又需要涉及不同设备的配置修改和重新测试，风险可控性较差。软件定义IT基础架构的敏捷性体现在对IT基础架构的快速搭建和灵活扩展方面，其把计算、存储、网络、终端等各类资源变成“软件化”模块，这样不仅可以满足快速上线、快速变更的要求，而且横向扩展更便利，总体可以达到边投入、边产出的效果。

高效的观念涉及投入产出、管理运营等多方面。在投入产出方面，软件定义

IT基础架构可以实现最小化投入，弹性提供资源，达到边投入、边产出的效果。在管理运营方面，传统架构存在一定程度的专用性，独立管理和维护难度较高。软件定义IT基础架构将管理和功能分离，便于集中控制，降低了管理和控制的复杂度。此外，在引入智能化采集和分析手段后，软件定义IT基础架构可对业务和平台做持续性监测分析，提升资源动态利用率。

在安全性方面，随着数字化转型的不断深入，安全问题需要得到进一步重视，业务的长期稳定运行离不开安全，安全已经成为计算、存储和网络之后的第四大基础设施。安全的理念应是内置化、自动化的。基于此，软件定义IT基础架构可内置安全能力和态势感知能力，可以使得用户在数字化平台创建的任何系统、任何业务都能够自动获得保护。

同时，软件定义技术也在不断发展，智能、融合统一、自治是共性的技术发展趋势。这一趋势也将推动软件定义IT基础架构在未来能够获得更大规模的发展空间。在智能方面，通过融入AI技术，平台在建设、运行、扩展、维护等方面能够体现智能化，例如运维平台能更深入地感知和分析业务运行情况，提供自动化运维和智能化资源保障方案。在融合统一方面，软件定义的服务化、组件化更容易促进整个IT基础架构的融合统一，例如云网融合、多云统一、大数据融合等。在自治方面，软件定义架构可引入自动化、智能化的能力，可以通过对关键信息的采集分析提前发现隐患，甚至自主调配资源解决潜在问题，从而实现一定程度上的自我管理。

正是基于上述特性，软件定义IT基础架构相比传统专属硬件为主导的IT架构，有更好的适配能力，能够快速适配各种场景。同时，软件定义IT基础架构具备开放、融合、多元化的特点，体现出了面向未来的承载能力。软件定义架构凭借池化的思想，在敏捷性、灵活性上面有着突出优势，能够快速融合当前和未来的很多新技术、新平台；此外，软件定义使得软件和硬件摆脱了各种限制，在一定程度上消除了各自对兼容性的苛刻要求。

综上所述，软件定义IT基础架构在云、网、终端等不同领域具有广阔的应用空间，能够使得企业数字化转型更加体系化、高效化，是构建数字化转型平台的理想选择。

(3) 本项目是对公司现有技术、产品进行升级，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本项目是在公司已有云计算相关技术、产品的基础上进行的升级研发，是现有业务的延伸和拓展。本项目与现有产品的关系如下：

现有产品	本项目实施内容	相对现有产品（解决方案）的改进
超融合一体机	超融合一体机模块	在现有产品上进行升级优化，包括自动化性能调优、大规模集群、云安全加固、运维排障能力增强等
	aSAN 模块	虚拟存储上的进一步优化，研发稳定可靠、高性价比的虚拟存储，包括软件定义可靠性、软件定义更优性能
云计算管理平台	aCMP 模块	聚焦托管云、私有云场景，实现自动化、智能化的运维和管理，包括流程的自动化、异常分析及排障、容量及成本优化、云上运维中心等
桌面云	aDESK 模块	对现有的云桌面提高性能及可靠性，包括 win10 性能提升、多个可靠性和安全特性改进、引入智能运维能力等
软件定义分布式存储	aStor 模块	提升性价比、易用性，包括降低硬件成本、提升存储效率、改进运维管理等

4、项目可行性分析

(1) 企业上云趋势明显，本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2018年8月，工信部印发了《推动企业上云实施指南（2018-2020年）》，从总体要求、科学制定部署模式、按需合理选择云服务、稳妥有序实施上云、提升支撑服务能力、强化政策保障等方面提出了推动企业上云的工作要求和实施建议，并提出了企业上云的工作目标，到2020年，云计算在企业生产、经营、管理中的应用广泛普及，全国新增上云企业100万家。因此，国内企业上云已成为明显的发展趋势，云计算相关产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随着云计算产业链不断成熟，以及相应的云计算技术、云平台的发展，云计算行业将会实现快速发展。根据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统计数据，2018年我国云计算整体市场规模达962.8亿元，增速39.2%。其中，公有云市场规模达到437亿元，相比2017年增长65.2%，预计2019-2022年仍将处于快速增长阶段，到2022年市场规模将达到1,731亿元；私有云市场规模达525亿元，较2017年增长23.1%，预计未来几年将保持稳定增长，到2022年市场规模将达到1,172亿元。

(2) 公司在研发创新、销售网络、市场品牌、人才队伍等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本项目的实施具有坚实基础

在技术、产品储备方面，公司围绕软件定义IT基础架构已完成相应的技术和

产品布局，主要包括：聚焦云网端的安全及相关服务；提供私有云和混合云的云计算产品与解决方案；提供桌面云、应用交付、SD-WAN和软件定义存储等多项产品的IT基础架构业务，主要产品已经取得较好的成绩。例如，在超融合方面，公司超融合的核心服务器虚拟化入围了Gartner 2016年X86服务器虚拟化基础架构的魔力象限，超融合入围Gartner 2019全球超融合基础设施魔力象限；根据IDC相关报告，超融合软硬件整体市场占有率连续三年稳居国内前三名。在软件定义分布式存储方面，公司是存储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成员，获得2019中国数据与存储峰会“2019年度软件定义存储产品金奖”。在桌面云方面，根据IDC发布的2018年下半年VCC（虚拟客户端）市场排名报告《PRC VCC Software Tracker, 2018 H2》，公司的桌面云凭借优异的技术、方案和服务，在中国市场占有率排名第二。此外，公司是业界具备权威影响力的开放数据中心委员会（ODCC）白金会员、首批获得2017年可信云《云计算超融合架构可信认证》、首批通过CSA云安全成熟度模型CSA-CMMI5认证，荣获Cloud China 2017年云帆奖“云计算最具影响力企业奖”、2018年Cloud500卓越云基础设施提供商、“2019中国云计算服务卓越产品奖”等行业荣誉。因此，公司在云计算领域的技术、产品实力获得市场、权威机构认可，本项目的实施具备坚实的技术、产品基础。

在销售网络储备方面，公司秉承以渠道为核心的市场战略，与国内数千余家渠道代理商建立了合作关系，分布于全国32个省（直辖市/自治区），同时在香港、马来西亚、印尼、新加坡等国家和地区设立了子公司，形成了覆盖全国市场及部分海外市场的营销网络。借助前述营销网络，可实现在不同行业和地区的用户覆盖以及快速的产品导入，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此外，经过二十年发展，凭借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全情投入的客户服务，公司已经在政府、教育、医疗、金融、运营商等重点行业以及广大企业级市场拥有了广泛而优质的用户群体。广泛的用户群为公司新产品的推广和既有产品向其他领域的覆盖提供了坚实的市场基础，是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有力保证。

在品牌、人才储备方面，公司成立二十年来，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围绕“让IT更简单、更安全、更有价值”开展经营，在行业内形成了良好的口碑，“深信服”已成为我国IT领域的领导品牌之一。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组建了一支2,247人的研发团队，主要核心技术人员均拥有较长时间的云计算、信

息安全领域的研发经验。

5、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产品进行的升级研发，研发升级后的产品实现的效益是公司对该产品历史累计投入的结果，无法单独核算因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而产生的效益。根据公司现有竞争优势、技术积累以及行业发展趋势，预期本项目实施后，将对公司收入、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6、项目报批情况

- (1) 本项目在公司现有办公场地实施，不涉及土地购置事项。
- (2) 本项目已取得《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
- (3) 本项目为非生产型项目，不产生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不属于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情形。

(二) 云化环境下的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进行云数据中心安全域自动划分模块、云安全自动运维和智能联动、高端威胁防护、IPSec及WOC模块、漏洞优化等研发，对云化环境下的安全产品和解决方案进行升级。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46,409.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32,945.00万元。项目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工程费用	3,420.00	2,066.00
1.1	场地租赁费	1,354.00	-
1.2	设备购置费	1,962.00	1,962.00
1.3	软件购置费	104.00	104.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13.00	235.00

2.1	装修费	78.00	-
2.2	办公设备购置费	235.00	235.00
3	开发费用	38,046.00	30,644.00
3.1	产品开发人员	37,840.00	30,644.00
3.2	培训费	27.00	-
3.3	研讨及咨询费	179.00	-
4	市场开拓费	2,630.00	-
5	流动资金	2,000.00	-
	合计	46,409.00	32,945.00

3、项目必要性分析

(1) 云计算产业发展迅速，云化环境下的安全市场需求日益扩大

云计算将大量计算资源、存储资源与软件资源链接在一起，将IT向集约化、规模化与专业化方向发展。云计算以大规模的虚拟资源池，为远程用户提供弹性的IT服务，解放企业繁重的IT设施管理与维护，快速支撑企业业务发展。例如，在新冠肺炎疫情期间，云计算凭借天然的远程服务属性，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能快速提供远程办公、远程医疗、远程教育等多样化功能。云计算将成为未来网络空间的神经系统，成为人工智能、工业物联网、5G等新技术的主要承载者，已经成为全球信息产业公认的发展重点，各国政府积极通过政策引导、资金投入等方式加快本国云计算的战略布局和产业发展，我国对云计算的发展一直给予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已将其定为科技战略之一。因此，云计算产业未来仍将保持快速发展的趋势。

云计算蓬勃发展的同时，其安全问题也在不断凸显。企业上云后，企业的数据和业务更加集中、软件栈层次和对外接口更加丰富、边界更加模糊，成为了黑客关注的主要目标之一。未来几年，用户不再仅仅考虑“如何上云”，而更关注“如何安全上云”。此外，为了节约成本、提高效率，企业倾向于在业务中使用基于云的应用服务，如何保证云应用在使用过程中的安全性、合规性，也成为企业IT部门需要解决的问题。根据赛迪网统计，2018年，中国云安全服务市场规模达到37.8亿元，同比2017年增长44.8%，预计到2021年中国云安全服务市场规模将达到115.7亿元，2019年至2021年年均增长率为45.2%，行业呈现快速增长趋势。云计算安全市场伴随云计算市场规模的增长快速发展，而云计算安全服务给市场注入新的活力与增量，将成为信息安全行业极具发展前景的细分市场。

(2) 实现安全与云架构的深度结合，实现安全产品智能化，构建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保持公司的竞争优势

随着软件定义技术在云平台的应用，以及多云场景的现状，安全边界越来越模糊，传统基于边界和终端的安全机制无法完全应对云化数据中心的安全问题。安全自动化、安全智能化、安全可见性和多产品联动成为了云化数据中心的新趋势，也是解决用户安全问题的突破点。

在步入智能化的时代中，网络安全提供商日益重视与人工智能的深度融合。工信部在《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中指出：“完善人工智能网络安全产业布局，形成人工智能安全防护体系框架”。因此，将传统的安全技术与人工智能相融合，能突破传统安全技术的局限；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有助于提高产品分析精度和策略自动化，简化日常任务的执行，在公有云和私有云基础架构中提供服务，能增强其安全性。

公司是兼具安全和云计算业务的复合型厂商，在已有技术的基础上融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能进一步为已有产品赋能，对算法、模型、架构做持续优化，对产品易用性、自动化和效果展现做持续提升，实现产品升级。此外，公司通过满足安全智能化的需求，孵化新特性、新服务，以全系列产品给目标客户提供智能、可视可控的实用云计算安全解决方案，能为客户带来更大价值，巩固公司在云计算安全领域的领先地位，保持公司的竞争优势，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3) 实现公司现有业务的融合，对公司现有产品进行升级，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本项目融合了公司在信息安全及云计算方面的相关技术，在公司现有技术的基础上进行研发，对公司现有产品进行升级。本项目与现有产品的关系如下：

现有产品	本项目实施内容	相对现有产品（解决方案）的改进
终端检测与响应 EDR	云数据中心安全域自动划分模块	针对数据中心网络，推出面向业务交互关系的安全域自动划分方案，包括业务关系梳理、策略优化和安全域智能推荐等
云图	云安全自动运维和智能联动	在现有云图的基础上，基于机器学习和大数据综合分析，对安全事件进行关联分析，实现安全全面审查、预防高端威胁，并在可视化、操作易用性方面大幅提升，应对运维难的问题
云脑	高端威胁防护	优化云脑组件、查杀引擎和流量分析技术，提升威胁情

现有产品	本项目实施内容	相对现有产品（解决方案）的改进
		报和文件云查能力和降低误报率；通过构建多引擎、动态沙箱、硬件虚拟环境等检测、分析系统，提升情报生产速度
云盾	IPSec 及 WOC 模块	加密算法优化、策略路由、高性能高可用优化，以及针对广域网加速和其它产品的集中管理平台优化
安全服务	漏洞优化	提升漏洞检测与处置能力

4、项目可行性分析

(1) 中国云安全市场快速增长，本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我国政府高度重视网络安全问题，并将网络安全问题提升到国家战略高度，习近平总书记在历次全国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会议中均从不同层面提出网络安全的重要性。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政府出台了《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国家网络空间安全战略》、《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信息通信网络与信息安全规划（2016-2020年）》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相关重要政策和法律法规，这为我国网络安全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政策保障。

云计算安全服务随着云计算行业的迅速发展成为网络安全行业极具发展前景的细分市场。根据赛迪网统计，2018年中国云安全服务市场规模达到37.8亿元，同比2017年增长44.8%。随着国家对网络安全的重视、互联网产业的高速增长和伴随互联网发展而来的日趋严峻的安全问题，以及云计算、5G、大数据、物联网、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新应用的发展，针对云环境的安全服务产品具有广阔发展前景，预计到2021年中国云安全服务市场规模将达到115.7亿元，2019年至2021年年均增长率为45.2%，行业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市场空间广阔。



数据来源：赛迪网

(2) 公司在研发创新、销售网络、市场品牌、人才队伍等方面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本项目的实施具有坚实基础

在技术、产品储备方面，作为国内较早从事信息安全领域的企业，公司在我国信息安全市场具有较明显的领先优势，公司主要信息安全产品上网行为管理、VPN、下一代防火墙等持续多年市场份额位居行业前列，多款信息安全核心产品入围Gartner国际魔力象限，产品和技术实力得到权威机构及市场的认可。此外，公司在信息安全领域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涉及攻防研究、应急响应、病毒木马研究、漏洞研究、基于人工智能的安全风险检测等各方面。本项目融合了公司现有云计算、信息安全的优势，借助自身已有的安全优势，打造安全云，推出针对云安全的创新技术和产品，应对云中更加底层和复杂的攻击，对网外攻击和云内攻击实施监控和阻断，进一步完善网、端、云和服务的安全产品体系，项目的实施具有坚实的技术、产品基础。

此外，公司已在销售网络、市场品牌、人才队伍等方面建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能保障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5、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是对公司现有产品进行的升级研发，研发升级后的产品实现的效益是公司对该产品历史累计投入的结果，无法单独核算因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而产生的效益。根据公司现有竞争优势、技术积累以及行业发展趋势，预期项目实施后，将对公司收入、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6、项目报批情况

- (1) 本项目在公司现有办公场地实施，不涉及土地购置事项。
- (2) 本项目已取得《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
- (3) 本项目为非生产型项目，不产生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等污染物，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不属于需要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情形。

(三) 网络信息安全服务与产品研发基地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项目用地面积5,933.88平方米，预计建筑面积71,560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将作为公司在深圳的总部基地，以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研发、运营场地需求，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运营管理效率、提升公司形象，有利于吸引优秀人才，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96,00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60,614.00万元。项目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土地购置费用	27,100.00	-
2	建筑工程费用	29,600.00	27,950.00
3	安装工程费用	6,000.00	6,000.00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080.00	3,664.00
5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	8,000.00	8,000.00
6	装修费用	15,000.00	15,000.00
7	预备费用	5,220.00	-
合计		96,000.00	60,614.00

3、项目必要性分析

- (1) 满足日益增长的研发、运营场地需求，提高运营管理效率
公司总部位于深圳，目前常驻深圳的办公人员超过3,500人，公司在深圳没

有自有办公物业，一直以来采用租赁场地进行办公。由于人员较多，公司对办公场地面积的需求较大，难以找到与之匹配的整体出租物业，导致办公场地较分散。分散的办公场地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带来了诸多不便，导致沟通交流成本的增加与运营管理效率的降低。近年来，公司的人员规模不断增加，对研发、运营等办公资源的需求不断加大，现有的办公条件已难以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供需矛盾较突出。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和研发投入的持续增加，未来公司的员工人数仍将不断增加，对研发、运营等办公资源的需求仍将不断增大。“网络信息安全服务与产品研发基地项目”的建设能有效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研发、运营场地需求，有利于提高运营管理效率。

(2) 积极参与政府规划建设，建设自有总部基地，提升公司形象、吸引优秀人才，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本项目选址在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总部基地，根据深圳市的产业发展及用地规划，留仙洞总部基地规划建设成为深圳市生态环境优美、产业配套设施完善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总部基地，是深圳市产业转型升级的新平台，将建设成深圳南山区未来引领高端产业发展的新平台和创新高地。

公司作为信息安全、云计算、基础网络及物联网领域的领先企业，积极参与政府规划建设，本项目建成后将作为公司自有总部基地，能解决公司无自有总部物业的问题，使公司拥有一个稳定、长期的办公场所，为员工提供更好的工作环境，有利于吸引优秀人才，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同时，公司自有总部基地作为公司品牌形象的一种承载，对提升公司的形象、促进未来业务的良性发展将起到积极作用。

4、项目可行性分析

公司作为总部在深圳市南山区的高科技企业，高度契合深圳市南山区实施的“科技创新+总部经济”发展战略，深圳市南山区政府大力支持留仙洞总部基地建设。

近年来，公司业务保持快速发展，2014年至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从94,959.15万元上升至458,989.89万元，年复合增长率约为37.04%；公司净利润从23,284.97

万元上升至75,889.99万元，年复合增长率约为26.65%，表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

同时，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的治理标准建立了以法人治理结构为核心的现代企业制度，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并在日常经营过程中不断地改进和完善，形成了较为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和完善的内部控制环境。在本项目的建设过程，公司将根据相关制度建立专门的项目管理团队，引入专业的设计、施工与监理队伍，确保项目成功实施。

因此，良好的政策环境、稳步发展的经营业绩以及科学有效的内部管理，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

5、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主要作为公司在深圳的总部基地，不直接产生效益，经济效益无法直接测算。

本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改善员工的办公环境，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与运营管理效率，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定发展。

6、项目报批情况

(1) 本项目实施地点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总部基地，已签署土地出让合同，土地使用权证尚在办理中。

(2) 本项目已取得《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

(3) 根据《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备案管理名录》（深人环规〔2018〕1号）规定，办公用房除“涉及环境敏感区的；需自建配套污水处理设施的”应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外，其余无需实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或者备案。公司目前正在与相关主管部门确认本项目是否需要按照前述规定办理环评审批手续。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综合效益，有助于巩固和夯实公司的研

发优势，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长，资产负债率水平得到降低，资金实力将有效提升，整体实力得到增强。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围绕公司战略和主营业务开展，募集资金项目顺利实施后，公司在相关领域的研发优势将进一步得以提升，公司的相关产品将得到有效优化，从而能够更好地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但由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产品的经营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不排除公司每股收益被摊薄的可能性。

四、可行性分析结论

本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行业发展方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综合效益，有利于有效推进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助于巩固和夯实公司的研发优势，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收入结构的变化情况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和综合效益。本次发行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保持不变，资本实力将得到增强，不会导致公司业务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和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除此之外，暂无其他调整计划。

（三）本次发行对股东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将使公司股东结构发生相应变化，将增加与发行数量等量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而不参与本次发行的原有股东持股比例将有所下降。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 409,013,140 股，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不超过 122,703,942 股（具体增加股份数量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完成发行后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何朝曦先生、熊武先生、冯毅先生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本次发行对高级管理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高管人员结构发生变动。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尚无对高管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

（五）本次发行对业务收入结构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相关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巩固和夯实公司的研发优势，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扩大收入规模，增强

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业务收入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一）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长，资产负债率水平得到降低，资金实力将有效提升，财务结构将更加稳健合理，经营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

（二）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和总股本将有所增加。但由于募投项目所涉及产品产生的经营效益需要一段时间才能体现，短期内可能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随着项目的逐步实施，公司的业务收入和盈利能力将得到提升，财务状况亦将获得进一步优化。

（三）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募集资金投入使用后，投资过程中现金流出量也将大幅提高。随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效益的产生，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将有所增加。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等方面不会发生重大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也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新增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四、本次发行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的资金使用和对外担保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授权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违规占用资金、资产或违规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为其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本次发行后，公司负债结构是否合理，是否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是否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负债结构符合经营特点，不存在通过本次发行大量增加负债（包括或有负债）的情况，也不存在负债比例过低、财务成本不合理的情况。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资产负债结构进一步优化，偿债能力进一步提高，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加强。

第四节 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一、审批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顺利通过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核和核准，以及最终取得相关部门核准的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成长性风险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是国家鼓励发展的新兴产业，公司专注于为用户提供信息安全、云计算和 IT 基础架构、基础网络及物联网领域相关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已经在研发创新、销售网络、市场品牌、人才队伍等方面形成了竞争优势，并保持了较高的成长性。

公司未来能否保持持续成长，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态势、技术研发、市场推广等多个方面的影响，同时，公司也必须不断提升运营能力、管理能力，加大人才队伍建设力度、研发投入力度，以持续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如果上述影响公司持续成长的因素发生不利变化，且公司未能及时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将导致公司存在成长性下降或者不能达到预期的风险。

三、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专注于信息安全、云计算和 IT 基础架构、基础网络及物联网领域，行业前景良好，但公司也面临国内外竞争对手的竞争。在国内方面，随着市场的成熟和规模的扩大，多家企业实现上市融资，并积极开展收购兼并；同时，国内越来越多企业涉足信息安全、云计算等领域，未来不排除会有更多的企业参与市场竞争。在国际方面，大型跨国 IT 巨头具备产业链的优势地位，且资金实力雄厚，正积极拓展国内市场。

如果公司未来在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市场推广、销售服务体系构建等方面不能及时满足市场动态变化，或持续保持并增强自身竞争力，公司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四、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47,247.45 万元、322,445.05 万元和 458,989.89 万元，2017 年至 2019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36.25%。公司专注于信息安全、云计算和 IT 基础架构、基础网络及物联网业务领域，研发投入、下游市场需求波动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公司一直重视技术的储备，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49,000.24 万元、77,902.70 万元、114,089.42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9.82%、24.16%、24.86%。如果公司现阶段的研发投入未能如期产生效益，导致期间费用大幅增加而未通过营业收入的增长予以消化，将可能对短期内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020 年一季度，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业务受到较大冲击，主营业务收入下降。同时，作为轻资产、高研发投入的科技型企业，公司主要的支出为研发、销售、管理各环节人员的相关支出，该等支出均为刚性支出；随着公司持续的研发投入，以及开拓新市场、推广新业务，相关费用继续上涨，导致公司 2020 年一季度亏损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目前全球范围内疫情仍在蔓延，如果相关疫情继续发展，将持续对整体社会经济活动造成负面影响，进而存在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大幅下滑的风险。

此外，细分市场规模的变化、细分领域的市场竞争加剧、产品更新换代、新市场需求的培育等因素均可能导致下游市场需求发生波动。如果未来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市场需求出现持续下滑或市场竞争加剧，同时公司未能及时培育和拓展新的应用市场，将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面临下降的风险，盈利能力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也将受到考验。

五、产品销售的季节性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用户以企业、政府、金融、电信运营商为主，上述单位通常采取预算管理制度和集中采购制度，一般为下半年制订次年年度预算和投资采购计划，审批通常集中在次年上半年，设备采购招标一般则安排在次年年中或下半年。因此，公司在每年上半年销售、订单相对较少，年中订单开始增加，产品交

付则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公司的销售收入呈现显著的季节性特征，且主要在第四季度实现，而费用在年度内较为均衡地发生，因此可能会造成公司第一季度、半年度或第三季度出现季节性亏损，投资者不宜以半年度或季度的数据推测全年盈利状况。

六、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风险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技术升级与产品更新换代迅速，企业必须根据市场发展把握创新方向，持续不断的加大研发投入、推进技术创新以及新产品开发，并将创新成果转化为成熟产品推向市场，以适应不断发展的市场需求。

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对技术、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做出正确判断，对行业关键技术的发展方向不能及时掌握，致使公司在新技术的研发方向、重要产品的方案制定等方面不能及时做出准确决策，则公司技术创新及新产品开发将存在失败的风险；同时，技术创新及新产品开发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员，通过不断尝试才可能成功，在开发过程中存在关键技术未能突破或者产品具体性能、指标、开发进度无法达到预期而研发失败的风险；此外，公司也存在新技术、新产品研发成功后不能得到市场的认可或者未达到预期经济效益的风险。

七、产品和服务不能获得相关认证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信息安全等相关业务通常需取得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等产品认证。虽然公司已安排专人负责业务资质许可及产品、服务认证的申请、取得和维护，但如果未来国家相关认证的政策、标准等发生重大变化，且公司未及时调整以适应相关政策、标准的要求，公司存在业务资质许可及产品、服务认证不能获得相关认证的风险。同时，若公司未来拓展的新业务需通过新的资质认定，且公司相关业务资质许可及产品、服务认证未能通过相关认证，将对公司开拓新市场造成不利影响。

八、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目前业务集中在信息安全、云计算和 IT 基础架构、基础网络及物联网领域，均属于知识、技术密集型行业。一方面，由于我国对软件的知识产权保护

与美国等发达国家还有一定差距，存在一些软件产品被盗版、专有技术流失或泄密等现象，公司的知识产权存在被侵害的风险。另一方面，虽然公司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战略，避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但仍不排除某些竞争对手采取恶意诉讼的市场策略、利用知识产权相关诉讼等拖延公司市场拓展的可能性。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基于当前市场环境、行业趋势、产业政策和自身发展需求，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可行性论证，但是若上述因素出现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募投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新技术开发进度不达预期、研发遭遇技术瓶颈甚至失败，将对公司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带来不利影响。

同时，募投项目产品能否被市场接受并达到销售预期，既受市场需求变动、市场竞争状况的影响，又受公司产品推广力度、营销力量、技术支持的配套措施是否到位等因素的制约。一旦出现市场推广效果不佳或市场需求出现新的变化等不利因素，导致相关产品产业化进度放缓或不达预期，将对该等募投项目的实施回报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每年将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从而使公司面临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十、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经营规模、员工队伍增长较快，这些都对公司战略制定、内部控制、运营管理、人力资源、财务管理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结合实际情况及时、适时对管理体系进行调整优化，将对公司管理造成一定风险。

十一、股东分红减少、表决权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将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公司总股本和归属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等指标，新募集资金所涉及产品在短期内难以快速实现经营效益，股东回报短期内仍主要以现有业务的收益实现，因此公司原股东面临分红因总股本增加而减少的风险。同时，由于总股本的增加，原股东将面临表决权被摊薄的风险。

十二、即期收益摊薄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进一步扩大，盈利水平难以实现同步快速增长，短期内将摊薄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稀释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的风险。

十三、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将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等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公司股票价格。此外，公司股票价格的波动还受到行业的发展前景、宏观经济形势、国家经济政策、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因素的影响。因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股票价格波动风险，以及未来股市中可能涉及的其他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十四、新冠疫情带来的风险

自 2020 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受经济活动减弱、人口流动减少或延后、企业较大范围停工停产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业务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若此次疫情发展趋势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在后续经营中再次遇到重大疫情、自然灾害或极端恶劣天气的影响，则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第五节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13]43号）的要求，公司为完善和健全利润分配事项，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制定了有效的利润分配政策。根据《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在选择利润分配方式时，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分配方式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现金分红时应满足的条件及比例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3、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下一年度进行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三）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规模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四）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实施

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以及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时，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政策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董事会在充分研究论证后提出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一）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于2018年5月上市，上市以来每年现金分红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分红方案	税前现金分红金额（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年度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	7,771.25	75,889.99	10.24%
2018年度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向全体股东分配	6,046.85	60,327.57	10.02%
2017年度	未上市	-	57,351.93	-

注1：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2019年度分红方案已经过董事会审议，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并实施。

注2：公司拟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9元（含税），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将根据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股数确定，以截至本预案公告日的股本测算，2019年度公司税前现金分红金额为7,771.25万元。

（二）公司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为保持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历年滚存的未分配利润作为业务发展资金的一

部分，继续投入公司日常经营。

三、公司未来三年的股东回报规划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和稳定的分红决策与监督机制，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股东价值，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增加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性和可持续性，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主要内容如下：

（一）股东回报规划的制订原则

本规划的制订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并权衡公司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基础上，确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制订本规划，以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规范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监督机制。

（二）股东回报规划考虑的因素

本规划是在综合考虑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平衡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的基础上做出的安排。

（三）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

1、分配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在选择利润分配方式时，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分配方式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2、现金分红时应满足的条件及比例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时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下一年度进行分配；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规模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4、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实施

(1)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

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以及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四）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时，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但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政策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董事会在充分研究论证后提出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

一、董事会关于除本次发行外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有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趋势，考虑公司的资本结构、融资需求以及资本市场发展情况，除本次非公开发行外，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业务情况确定未来十二个月内是否安排其他股权融资计划。

二、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承诺并兑现回报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提出了如下填补回报措施：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归属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将有一定幅度的增加。

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的基本情况和假设前提如下：

1、假定本次发行方案于2020年9月30日实施完毕，发行数量为不超过122,703,942股（含122,703,942股），该完成时间仅用于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并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2、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在预测公司本次发行后总股本时，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409,013,140股为基数，不考虑除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之外的因素（如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权激励、股票回购注销等）对本公司股本总额的影响；

4、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

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5、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公司2019年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5,889.99万元;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2019年度基础上增长20%、持平、减少20%分别测算;

6、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75,889.99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68,125.17万元,假设2020年全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增长率与净利润增长率相同。

公司对2020年度财务数据的假设分析并非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金额为准。

公司测算了2020年较2019年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增长20%、持平、减少20%三种盈利情形下,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收益指标的影响,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非公开发行前(2019年度/2019-12-31)	非公开发行后(2020年度/2020-12-31)
总股本(万股)	40,894.36	53,171.71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时间	2020年9月30日	
假设情形1: 2020年净利润比2019年增长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5,889.99	91,067.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68,125.17	81,750.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0	2.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9	2.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0	1.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0	1.86
假设情形2: 2020年净利润与2019年持平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5,889.99	75,88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68,125.17	68,125.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0	1.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9	1.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0	1.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0	1.55
假设情形3: 2020年净利润比2019年减少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5,889.99	60,71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8,125.17	54,500.14

项目	非公开发行前（2019年度/2019-12-31）	非公开发行后（2020年度/2020-12-31）
的净利润（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0	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9	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0	1.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0	1.24

注：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规定计算。

经测算，本次发行后，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存在低于2019年的可能，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公司的即期回报存在短期内被摊薄的风险。

（二）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及归属母公司的股东所有权益将有所增加，造成公司原股东即期回报有所摊薄。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

1、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公司拥有深厚的技术积淀与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行业经验丰富，并开发了广泛而优质的客户群体。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巩固竞争优势，保证公司获利能力，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回报股东的能力。

2、加强内部管控，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在日常运营中将加强内部成本和费用控制，全面提升运营效率，降低业务经营成本，持续开展成本改善活动。

3、提升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募集资金充分使用

本次发行后，募集资金的到位可在一定程度上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提升公司资本实力、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使用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和高效，使募集资金得以充分、有效利用。

4、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

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5、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和稳定的分红决策与监督机制，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股东价值，给予投资者稳定回报，增加利润分配政策的透明性和可持续性，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

（三）关于保证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承诺

为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公司制定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

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关承诺

为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四日